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許家瑄
電話：2657207分機28
電子信箱：gasuan1017@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7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特(三)字第11500888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088809A00_ATTCH1.pdf)

主旨：檢送「臺南市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
督導工作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督導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訂定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IEP）實施計畫辦理。
- 二、為確保旨揭計畫檢核指標之一致性，本局將另案修正113年11月11日發布之「臺南市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注意事項」，並函知各校。
- 三、考量旨揭計畫抽檢方式及檢核指標變動較大，為利各校掌握執行重點並落實業務推動，本案執行期程如下：
 - (一)114學年度下學期辦理IEP增能研習及加強宣導教育。
 - (二)115學年度全面施行IEP檢核，請各校預作準備。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

副本：本局特幼教育科、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

